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得基金”)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将自2022年12月1日起增加利得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8044
2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045
3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111
4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112
5	博远博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08884
6	博远博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08885
7	博远鑫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096
8	博远鑫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097
9	博远鑫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	010098
10	博远臻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3222
11	博远臻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3223
12	博远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906
13	博远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907
14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109
15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110
16	博远增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6451

自2022年12月1日起,投资者可按照利得基金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如有)等业务。关于上述基金的基本情况、费率等重要事项,详见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32-5885

网 址:www.leadfund.com.cn

利得基金的具体办理方式及业务办理规则等,请投资者遵循其规定。

2、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29395858

网 址:www.boyuan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